

韶关市教育科学研究院

关于申报韶关市教育科学“十四五”规划 2021年度“双减”专项课题的通知

各县（市、区）教师发展中心、各市直（属）学校：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和省、市有关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以下简称“双减”)的文件精神，提升校内教学质量，发展素质教育，决定开展韶关市教育科学“十四五”规划2021年度“双减”专项课题研究。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课题选题

针对落实“双减”政策过程中的实际问题，聚焦促进教学改进和质量提升，开展专题调查、专项研究和案例研究。

(一)专题调查。“双减”背景下教学管理现状调查；课后服务的供给情况调查；教师流动及“弹性上下班”调查；“双减”后中小学素质教育现状调查等。

(二)专项研究。学生作业减负研究；作业统筹管理研究；提升课堂教学质量研究；互联网+教育资源建设研究；提高学校课后服务水平研究；教师课后服务能力提升研究；社会优质资源参与课后服务研究；校内校外教育资源统筹研究；家校社协同减负研究；教师培训资源建设研究；落实“五育并

举”机制研究;素质教育提升研究等。

(三)案例研究。围绕“双减”生态环境建设,开展幼小衔接、有效作业、家校社协同、发展素质教育等方面的案例研究。

鼓励以县(市、区)教师发展中心、学校为单位开展专题调查和专项研究。倡导一线教师在教育教学实践中积极探索,研究解决“双减”实际问题。课题申请者可根据工作实际和研究基础围绕落实“双减”政策自行选题和命题。

二、申报组织

“双减”专项课题采取限额申报方式。分配名额为乐昌市、南雄市各限报5项,其余县(市、区)各限报3项,市直(属)学校各限报2项。尚未结题的省市各级课题主持人以及已申报了2021年韶关市中小学教育科研课题的主持人不参与此项申报。

三、经费承诺

本次增立的“双减”专项课题为单位资助经费的一般课题,其研究经费由申请者单位承担。所在单位应按照申报课题时的承诺,确保课题立项后经费到位。

四、完成时限

“双减”专项课题完成时限为1年,最晚结题时间为2022年12月。

五、申报方式与要求

(一)申报方式:“双减”专项课题按照韶关市教育科研课题申报要求采取纸质文本报送的方式进行申报。

(二) 申报材料要求:

1. 申报人须填写《韶关市中小学教育科研课题申报表》(见附件1)和课题研究实施方案各一式两份,逐级审核盖章后以纸质材料形式由各县(市、区)、市直(属)学校统一申报,个人申报不予受理。材料寄送地址:韶关市武江区西联镇芙蓉新城芙蓉园9栋501,联系人:黎雄燕,电话:13826383132。

2. 各县(市、区)教师发展中心、市直(属)学校须填写““双减”专项课题申报汇总表”(附件2),以电子版的形式同时发WORD版和盖章后扫描的PDF版至邮箱:sgsjyky@163.com。

3. 材料报送截止时间:2021年11月30日。

请单位结合实际,做好2021年度“双减”课题的申报组织、推荐和报送工作。

附件1:韶关市中小学教育科研课题申报表

2: 韶关市教育科学“十四五”规划2021年度“双减”专项课题申报汇总表

韶关市教育科学研究院

2021年10月29日